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GLOBAL RESOURCES LIMITED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澄清公佈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刊登之若干報章報導(「該等報導」)作出澄清公佈，該等報導乃有關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南洋先生(「謝先生」)就本集團於蒙古之新採礦業務之營運所發表之意見，而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之公佈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之通函中公佈有關業務。

本公司相信，該等報導之資料乃根據傳媒與謝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下午就本集團新採礦業務而召開之傳媒會議上之對話作出。該等報導引述謝先生曾提及(其中包括)(i)於蒙古採擴之開採成本較於中國低58%，因此，將為本集團帶來豐厚盈利；及(ii)預期本集團之銅礦將於二零一二年投產。董事會得悉，謝先生所發表之意見乃以其個人就於蒙古開採及加工鐵塊之概約成本預測與於中國開採及加工鐵精礦之概約成本比較作出。謝先生澄清彼並無提及開採成本平58%，故本集團將可取得豐厚盈利。就銅礦藏之預期生產時間而言，董事會得悉，謝先生乃以其個人對本集團銅資源預期生產時間表之粗略估算作出有關意見。

儘管上文所述，董事會謹此澄清，上述謝先生向傳媒發表之意見，乃謝先生對傳媒提問作出之個人評論，純屬其個人對採礦業務表現之預期，並不反映董事會之觀點，而董事會亦並無批准該等資料。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色環球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謝南洋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謝南洋先生
Puongpun Sananikone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Lim Yew Kong, John先生
Albert Theodore Powers先生
Pang Seng Tuong先生